

宁陵县城郊乡人民政府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城郊乡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依法依规对信息进行公开，包含工作动态、安全等各领域工作。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建设服务政府、透明政府、阳光政府的重要举措，切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及时主动发布党政重大活动、政务动态、服务信息、宣传文化、民生实事等信息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管理的情况

我乡注重加强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保密制度要求，结合全乡工作实际，不断健全相关制度，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保障城郊乡信息公开工作稳步落实。

（三）平台建设的情况

为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平台建设，我乡按照“组织健全、制度严密、标准统一、运作规范”的要求，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内容的健全工作，并针对公开项目的不同情况，确定公开时间。

（四）监督保障的情况

2021年，我乡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不断完善信息公开的监督和审核，对需要公开的内容进行严格审核，确保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质量开展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我乡信息公开工作主要存在以下问题：一是政务信息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；二是信息公开更新还不够及时；三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；四是信息公开普及程度不够广，信息公开面对社会宣传力度不够大。

下一步我乡主要从以下四个方面进行整改。一是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。切实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业务的学习和培训，不断提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；二是完善制度建设。加强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建设，进一步明确责任，保障信息畅通，强化责任意识，增加发布信息量；三是提高干部的业务能力。向信息公开工作优秀的乡镇学习，提高政务信息公开业务力度、广度与深度，力求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上更进一步；四是提升工作标准，严格初审、审核、审发的信息公开流程，在各个环节抓实信息公开质量的检查把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